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提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监事会同意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与收益相对固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商业银行发行并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监事会认为继续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三十日